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根據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法例存續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878）

（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份代號：SGQ）

## 澄清公告

### 有關蒙古稅務審計更新情況

茲提述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3 月 26 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蒙古稅務審計更新情況。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及更正該公告之中文翻譯，該公告的中文版本第 1 頁第二段的表述應修改如下（為便於查閱，相關修改內容已加底線）：

「於 2025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位於蒙古的全資附屬公司 Southgobi Sands LLC（「**SGS**」）收到蒙古烏蘭巴托行政法院（「**行政法院**」）發出的通知，要求 SGS 提供補充資料並配合蒙古稅務局（「**蒙古稅務局**」）若干官員（「**蒙古稅務局官員**」）（作為原告）針對蒙古稅務爭議解決委員會\*（Tax Dispute Resolution Council）（「**TDRC**」）（作為被告）提起的法院訴訟。經過進一步查詢，本公司取得行政法院於 2025 年 3 月 7 日發出的另一封信函副本（「法院指令」），確認其受理上述法院案件。法院指令提到蒙古稅務局官員試圖對 TDRC 先前作出的決定提出異議或推翻該等決定，內容有關 TDRC 決定對 SGS 的稅務罰款由約 8,000 萬美元下調至 2,650 萬美元的重新評估結果。」

本公司謹此確認該公告英文版本屬正確，除上述內容外，該公告中文版本之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 僅供識別

承董事會命  
南戈壁資源有限公司  
首席董事  
赫英斌

溫哥華，2025年3月28日

香港，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瑞彬先生、朱重臨女士及申晨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赫英斌先生、權錦蘭女士及蔡奮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高柱先生及溫在祥先生。